

〈苗栗縣頭份市永貞國民小學〉

校園災害防救計畫

【本文】

本文共印製__6__份

持有人如下

指 揮 官 : 柯淑瓊 (校長)

發 言 人 : 王佩婷 (學務主任)
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 : 李瑞宏 (總務主任)
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 : 曾亦苓 (事務組長)

防 災 避 難 箱 : A1-5 輔導諮商室 (樂活教室)

其 他 : 彭仁星 (教務主任)

魏淑芬 (幼兒園主任)

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

修訂歷程

版本	修訂日期	防災業務核章	校長核章	防災工作會報日期
1	110.03.08			110.02.24 校務會議
2	110.04.19			修訂防災地圖 修正表 3.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
3	110.8.17			計畫書審查 修正表 2.8 及 防災地圖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註：1. 每 2 年至少修訂 1 次，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，應修訂抽換，並於本表註記。

2.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，應由校長召開防災工作會報，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，並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。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，不須於本表中填寫。

目錄

修訂歷程.....	1
目錄.....	I
圖目錄.....	II
表目錄.....	III
第 1 篇	前言
.....	1-1
1.1 依據.....	1-1
1.2 目的.....	1-1
1.3 架構.....	1-1
第 2 篇	學校概況
.....	2-1
2.1 校園基本資料.....	2-1
2.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.....	2-1
2.3 校園平面配置.....	2-1
2.4 校園建築物資料.....	2-4
2.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.....	2-16
2.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.....	2-25
第 3 篇	減災整備階段
.....	3-1
3.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.....	3-1
3.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.....	3-1
3.2.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.....	3-1
3.2.2 校園防災地圖.....	3-2
3.2.3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.....	3-4
3.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.....	3-5
3.3.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.....	3-5
3.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.....	3-5
3.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.....	3-5
3.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.....	3-5
第 4 篇	應變階段
.....	4-1
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.....	4-1
4.2 災害通報.....	4-7
第 5 篇	復原重建階段
.....	5-1
5.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.....	5-1
5.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.....	5-3
5.3 學生復課計畫、補課計畫.....	5-3
5.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.....	5-4

圖目錄

圖 1.1	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.....	1-1
圖 2.1	校園周邊道路圖.....	2-3
圖 2.2	校園平面配置圖.....	2-3
圖 2.3	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.....	2-16
圖 2.4	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各類災害潛勢圖資.....	2-16
圖 2.4.1	地震災害潛勢圖.....	2-21
圖 2.4.2	淹水災害潛勢圖.....	2-21
圖 2.4.3	海嘯災害潛勢圖.....	2-22
圖 2.4.4	坡地災害潛勢圖.....	2-22
圖 2.4.5	輻射災害潛勢圖.....	2-23
圖 2.4.6	人為災害潛勢圖.....	2-23
圖 2.5	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.....	2-26
圖 3.1	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.....	3-1
圖 3.2	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.....	3-2
圖 3.3	校園防災地圖.....	3-3
圖 3.4	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.....	3-4
圖 4.1	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.....	4-1
圖 4.2	災害通報流程圖.....	4-7

表目錄

表 2.1	學校基本資料表.....	2-2
表 2.2.1	建築物現況資料表-1	2-5
表 2.2.2	建築物現況資料表-2	2-9
表 2.3.1	廚房現況資料表.....	2-12
表 2.3.2	廚房(幼兒園餐廳)現況資料表	2-14
表 2.4	永貞國小災害潛勢評估結果.....	2-17
表 2.5	災害防救參考資訊.....	2-18
表 2.6	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.....	2-24
表 2.7	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.....	2-27
表 2.8	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.....	2-28
表 3.1	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.....	3-6
表 3.2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.....	3-10
表 4.1	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.....	4-2
表 4.2	災害通報重點紀錄.....	4-8
表 5.1	心靈輔導資源表.....	5-2

第1篇 前言

1.1 依據

- 一、《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》
- 二、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
- 三、《消防法》
- 四、《消防法施行細則》

1.2 目的

依據前項法令、要點及規範擬定「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。本計畫從「災害管理」減災、整備、應變及復原重建等 4 階段，建構校園災害防救體系，釐清各階段所須辦理之工作內容(含所需表單)及專責人員/單位之聯繫方式，預期透過一致性的應變架構、專責化的災害管理、整合性的專業合作，妥善運用和靈活調度資源/支援，確保面臨不同災害時，各項緊急應變程序得以順利運作，提升全體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知識、技能及態度，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，減輕災害造成的衝擊和損失。

1.3 架構

本計畫分為「本文」及「附件」2 部分〔圖 1.1〕。

「本文」包含學校基本資訊與災害管理各階段之原則性工作內容，以簡要文字搭配表格與流程圖呈現，以利現場實際操作。平時有助教職員工進行減災整備相關事務，災時可快速提供應變所需資訊。

「附件」除了針對各類災害應變內容進行說明外，另提供本文中及應變中使用之空白表單，學校可直接複印填寫抽換，並彙整學校相關紀錄、掃描檔等重要文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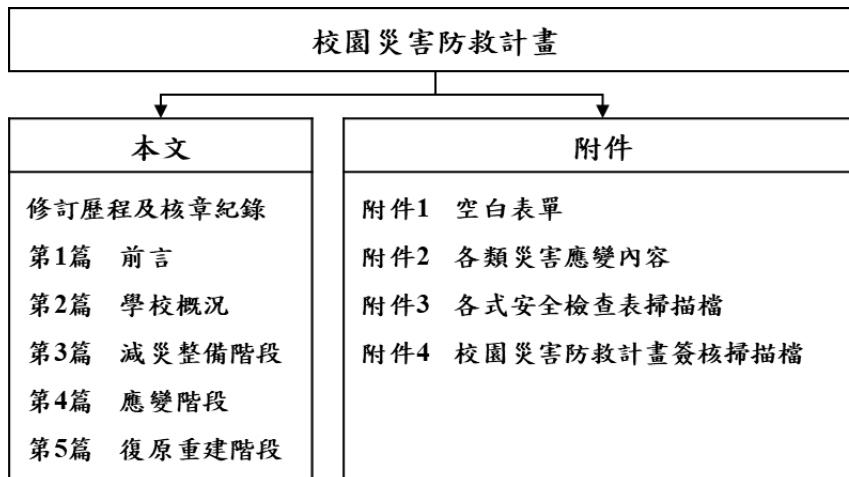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.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

第2篇 學校概況

2.1 校園基本資料

為確保全體教職員工迅速掌握學校基本資料，平時應定期檢查、更新校園基本資料〔表 2.1〕，確實掌握防災業務人員聯絡方式，以利災時各司其職，迅速應變與決策。

2.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

校園周邊道路圖〔圖 2.1〕，用以了解校園周邊環境、相對位置及土地使用狀況，以便於掌握周邊環境，並了解周邊設施於災害情境下可能危及學校的各種狀況。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，執行相關應變作為。

2.3 校園平面配置

校園平面配置圖〔圖 2.2〕，平時彙整校園空間配置資訊，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，判讀圖資及相對位置，以利執行相關應變作為。

表 2.1 學校基本資料表

學 校 全 銜	苗栗縣頭份市永貞國民小學			
地 址	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永貞路一段 335 號			
人 員 資 料	姓名	職稱	手機	電子信箱
校 長	柯淑瓊	—	0919023798	ksc682421@ms2.yes.mlc.edu.tw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	李瑞宏	總務主任	0928341889	gofar@ms2.yes.mlc.edu.tw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	曾亦苓	事務組長	0918002332	cony@ms2.yes.mlc.edu.tw
班 級 數	■小學部普通班 16班 (含分散式資源班 1班) ■附設幼兒園 3班 共 <u>19</u> 班	教職員工 人 數 (在校人數最大值)	正式編制	34(小學) 8(幼兒園)
			非正式編制	6(小學) 0(幼兒園)
		學生人數	一般學生	333(小學) 78(幼兒園)
			身心障礙學生	15(小學) 12(幼兒園)
志 工 人 數	0	交通車數量	自 有	0
住 宿 管 理 員 人 數	0		外 包 廠 商	0

學 校 正 面 照 (110.02)





圖 2.1 校園周邊道路圖
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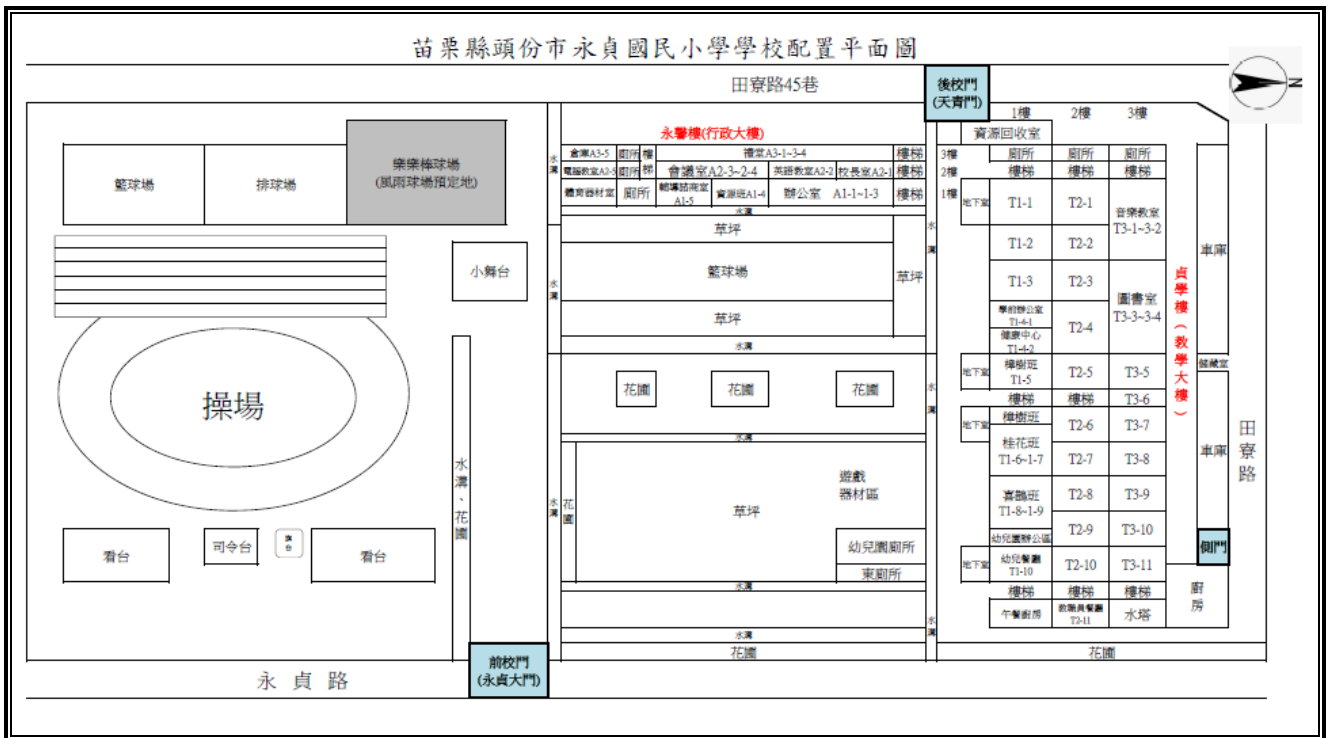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2 校園平面配置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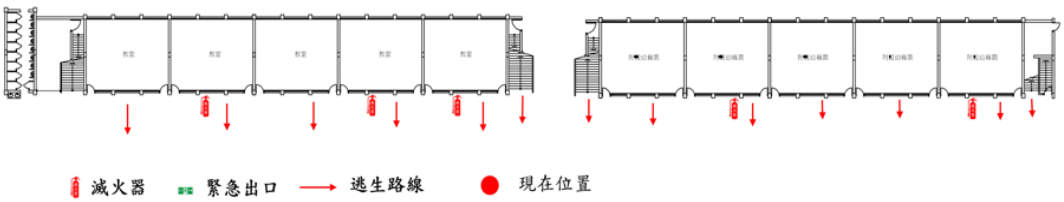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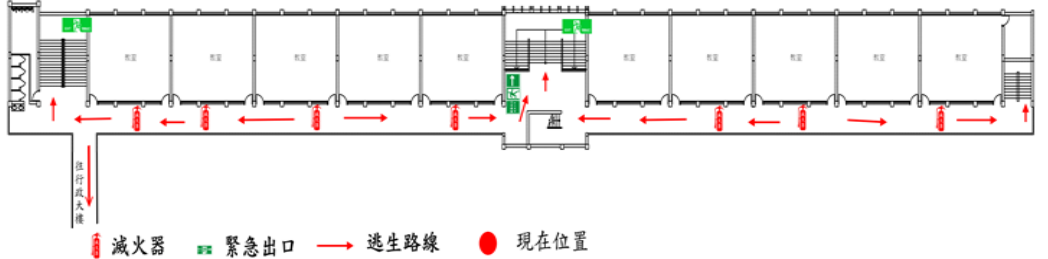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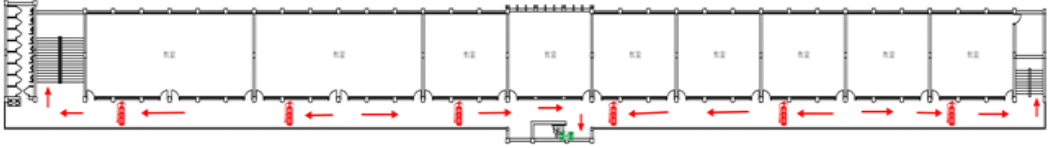
2.4 校園建築物資料

校園建築物資料包含校園內各棟建築、廚房資訊和陳設，每棟建築物、每間廚房皆有 1 份資料表，平面配置圖包含各空間名稱、走廊、樓梯等空間狀況為原則，並標註火警受信總機、滅火器、室內消防栓、緩降機等位置。校園建築物共有 2 棟 [表 2.2]；廚房共有 2 間 (含中央廚房一間及幼兒園廚房一間) [表 2.3]。

表 2.2.1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-1

建築物名稱		教學大樓—貞學樓		總棟數—編號		2-1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0年2月18日		填表人	曾亦苓(事務組)		
	避難場所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類別：_____		建造年代	民國73年		
	建築設計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放置地點： <u>辦公室</u>		地面樓層數	<u>3</u> 樓		
	增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增建項目： <u>無障礙電梯(109.6.5 竣工)</u>		地下樓層數	<u>1</u> 樓		
	安全檢查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檢核日期： <u>110年1月29日</u>					
	補強工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補強日期： <u>103年9月21日</u> （竣工日）					
	構造形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磚構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木構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鋼構造（SC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鋼筋混凝土構造（RC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（SRC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
	平時用途 （可複選）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辦公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會議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中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盥洗室（含廁所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寢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觀察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圖書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保準備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廚房(幼兒園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檔案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藝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態教學園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餐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療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游泳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練琴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資源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牙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活動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遊戲空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儲藏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源回收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室外活動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室外儲藏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工場，類別：_____					
	避難設施或設備 （可複選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救援平臺（ <u> </u> 個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救助袋（ <u> </u> 個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緩降機（ <u> </u> 具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避難滑梯（ <u> </u> 座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（ <u>4</u> 座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障礙斜坡道（ <u>1</u> 座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
	空間總數	<u>31</u> 間	一般廁所	<u>3</u> 間	樓梯總數	<u>4</u> 座	
容納人數	<u>450</u> 人	無障礙廁所	<u>0</u> 間	電梯總數	<u>1</u> 座	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沉陷或傾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走廊柱/牆位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無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有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無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有牆			

建築物名稱		教學大樓—貞學樓	總棟數—編號	2-1
與鄰棟間距 (公分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
備註		本棟建築物由二樓架空走廊連通鄰棟「永馨」樓		
建築物照片	正面			
	側面			

建築物名稱	教學大樓—貞學樓	總棟數—編號	2-1
平面配置圖	一樓	<h3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教學大樓1樓逃生避難圖</h3> 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■ 滅火器 ■ 緊急出口 → 逃生路線 ● 現在位置 </p>	
	二樓	<h3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教學大樓2樓逃生避難圖</h3> 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■ 滅火器 ■ 緊急出口 → 逃生路線 ● 現在位置 </p>	
	三樓	<h3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教學大樓3樓逃生避難圖</h3> 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■ 滅火器 ■ 緊急出口 → 逃生路線 ● 現在位置 </p>	

建築物名稱

教學大樓—貞學樓

總棟數—編號

2-1

耐震補強建築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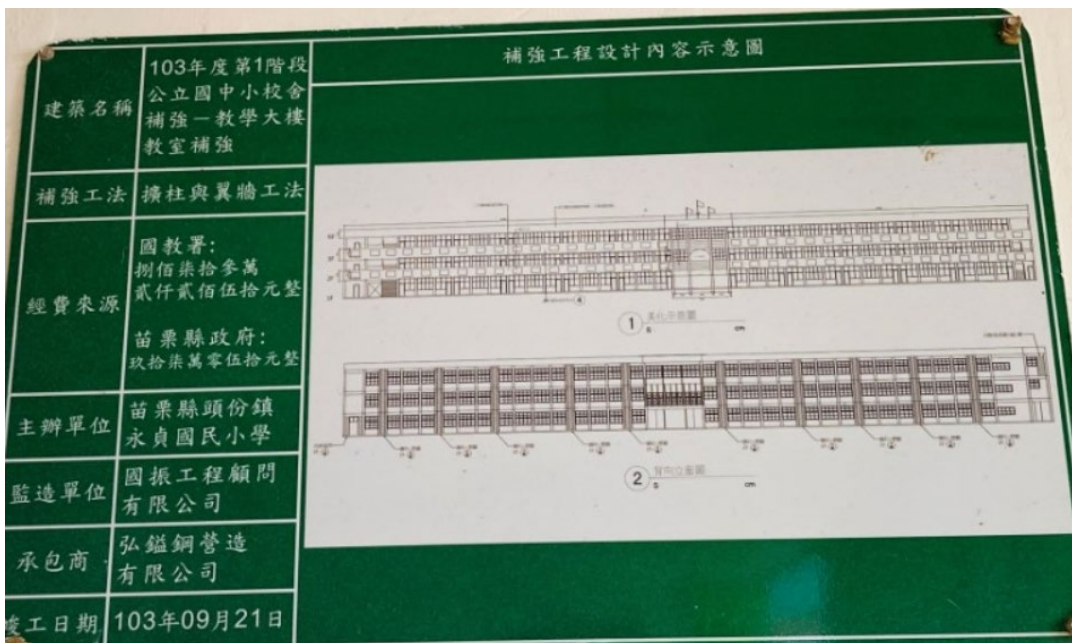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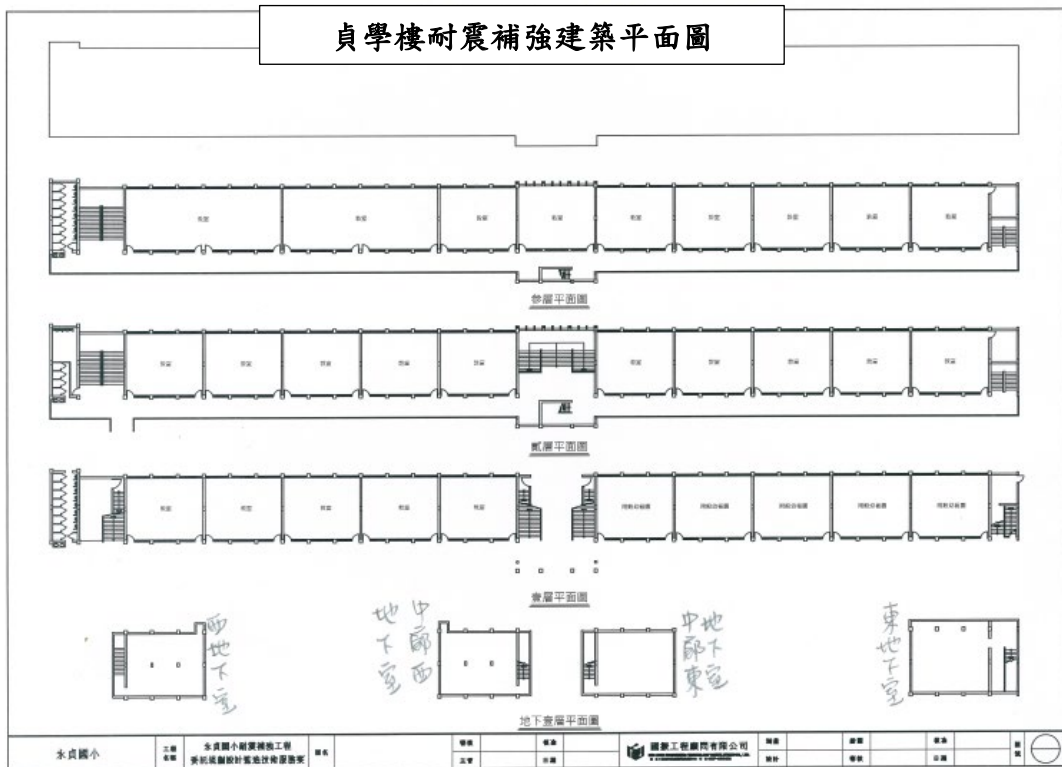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2.2.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-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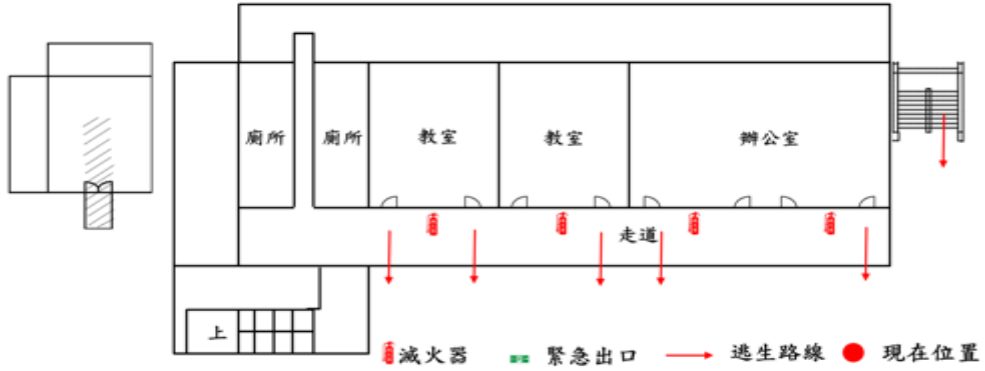
建築物名稱		行政大樓—永馨樓		總棟數—編號		2-2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 1 0 年 2 月 1 8 日		填表人	曾亦苓(事務組)		
	避難場所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類別：_____		建造年代	民國 87 年		
	建築設計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放置地點： <u>辦公室</u>		地面樓層數	<u>3</u> 樓		
	增建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地下樓層數	<u>0</u> 樓		
	安全檢查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檢核日期： <u>110年1月29日</u>					
	補強工程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			
	構造形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磚構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木構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鋼構造 (SC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鋼筋混凝土構造 (RC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 (SRC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
	平時用途 (可複選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教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辦公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會議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健康中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盥洗室 (含廁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寢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觀察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圖書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禮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保準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廚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膳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檔案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藝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態教學園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餐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療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游泳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練琴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資源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牙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活動室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遊戲空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室內儲藏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源回收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室外活動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室外儲藏空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工場，類別：_____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教室，類別： <u>英語、電腦、資源班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團隊教室，類別：_____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防災空間/教室，類別： <u>輔導諮商室(防災物資置放)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驗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
	避難設施或設備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救援平臺 (____個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救助袋 (____個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緩降機 (<u>1</u> 具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避難滑梯 (____座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免電力自走式避難梯 (<u>2</u> 座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障礙斜坡道 (<u>1</u> 座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		
	空間總數	<u>10</u> 間	一般廁所	<u>3</u> 間	樓梯總數	<u>2</u> 座	
容納人數	<u>450</u> 人	無障礙廁所	<u>1</u> 間	電梯總數	<u>0</u> 座	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沉陷或傾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		走廊柱/牆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無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有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無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走廊外側有牆		

建築物名稱		行政大樓—永馨樓	總棟數—編號	2-2
與鄰棟間距 (公分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
備註		本棟建築物由二樓架空走廊連通鄰棟「貞學」樓		
建築物照片	正面			
	側面			

建築物名稱	行政大樓—永馨樓	總棟數—編號	2-2
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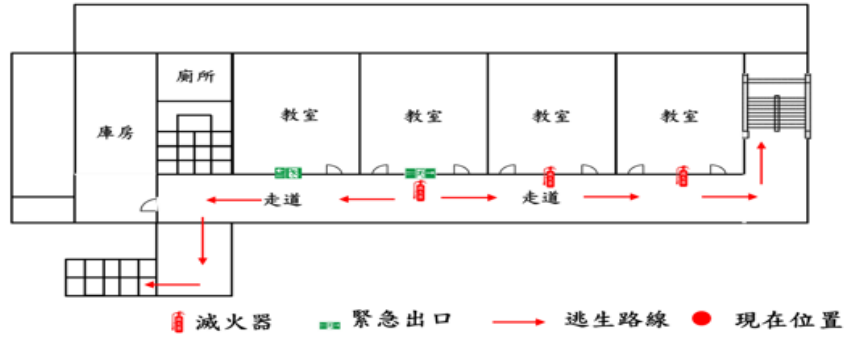
一樓

行政大樓1樓逃生避難圖



二樓

行政大樓2樓逃生避難圖



三樓

行政大樓3樓逃生避難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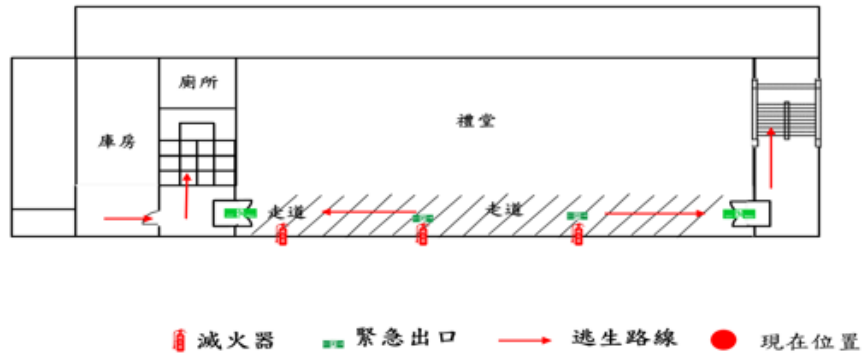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2.3.1 廚房現況資料表

廚 房 位 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樓 (位於__樓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獨立大樓 (地面 2樓, 地下 0樓)		
填 表 日 期	110 年 2 月 1 日	填 表 人	曾亦苓(事務組)
面 積 (平 方 公 尺)	一樓廚房 278.15 平方公尺 二樓教職員工餐廳 49 平方公尺	建 造 年 代	民國 90 年
管 理 人	田慧琴	手 機	0979-717657
代 理 人	李瑞宏	手 機	0928-341889
電 力 負 荷	220V 225 A, 110V 150 A, 其他: _____ (填列用電量高者)		
通 風 設 備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通風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窗及排風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密閉室冷氣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吊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
採 光 照 明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窗自然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光燈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LED 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電燈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5 燈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
消 防 系 統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滅火器: 乾粉滅火器 5 具 (型式、數量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動警報系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?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?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?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
照 片	建築物正面照		建築物側面照
			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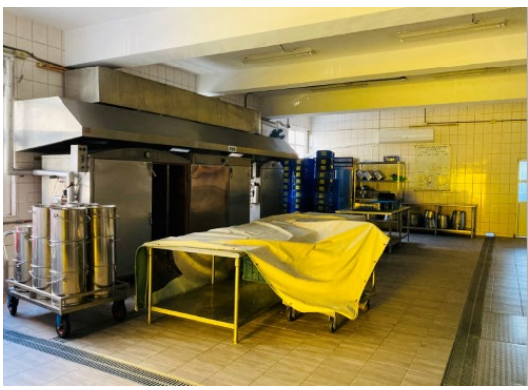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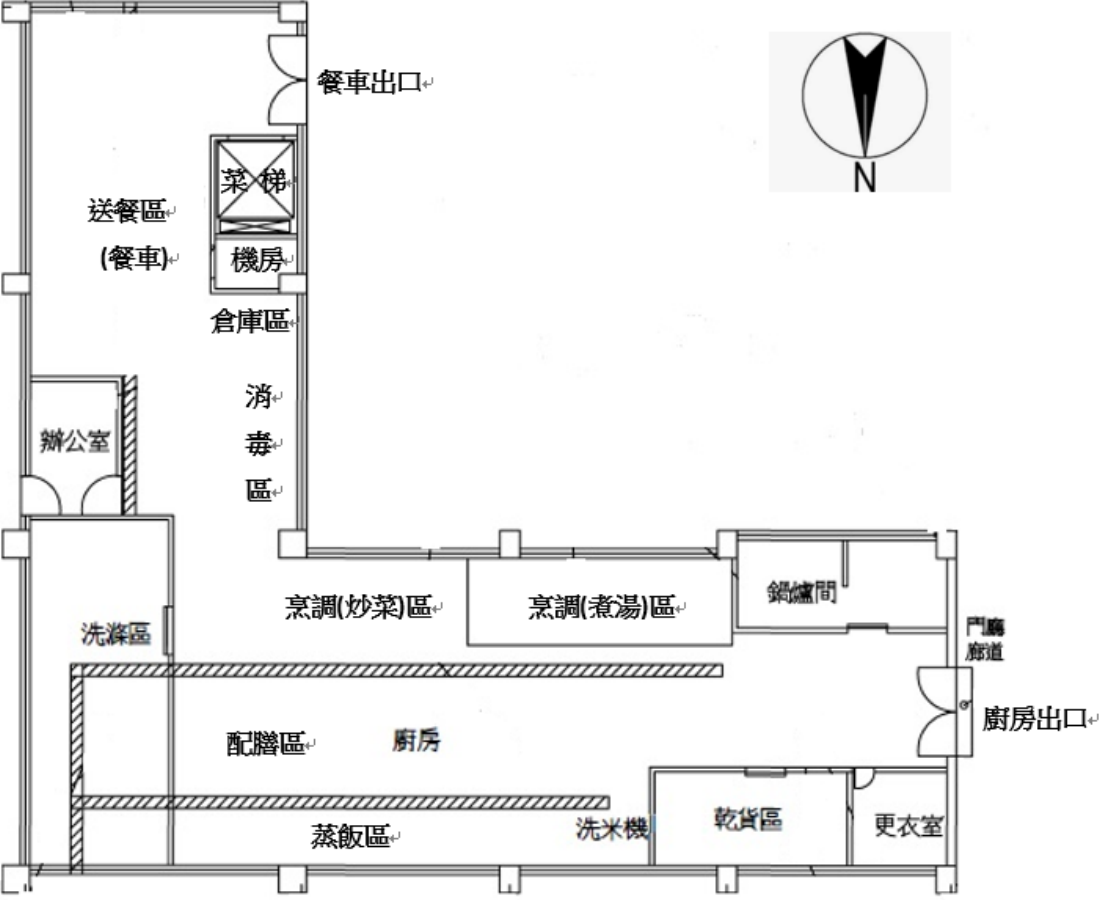
<p>照片</p>	<p>內部照</p> 	<p>內部照</p> 
	<p>平面圖</p> 	

表 2.3.2 廚房(幼兒園餐廳)現況資料表

廚 房 位 置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貞學樓 (位於 1 樓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立大樓 (地面__樓, 地下__樓)		
填 表 日 期	110 年 2 月 1 日	填 表 人	曾亦苓(事務組)
面 積 (平 方 公 尺)	室內約 63(一間教室大小)	建 造 年 代	民國 73 年
管 理 人	呂秋樺	手 機	0955-068419
代 理 人	魏淑芬	手 機	0939-200589
電 力 負 荷	220V 25 A, 110V 15 A, 其他: _____ (填列用電量高者)		
通 風 設 備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自然通風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窗及排風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密閉室冷氣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吊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
採 光 照 明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窗自然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光燈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LED 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電燈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T5 燈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
消 防 系 統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滅火器: 乾粉滅火器 1 具 (型式、數量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手動警報系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?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?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	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?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	
照 片	外 部 照 片		

廚房位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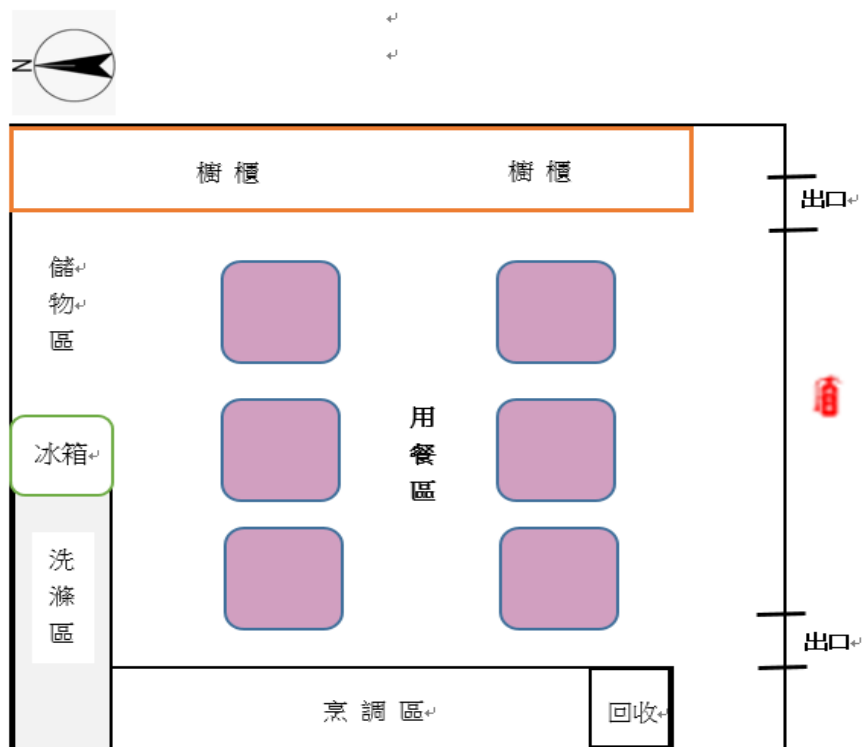
■ 貞學樓 (位於 1 樓) □ 獨立大樓 (地面__樓, 地下__樓)

內部照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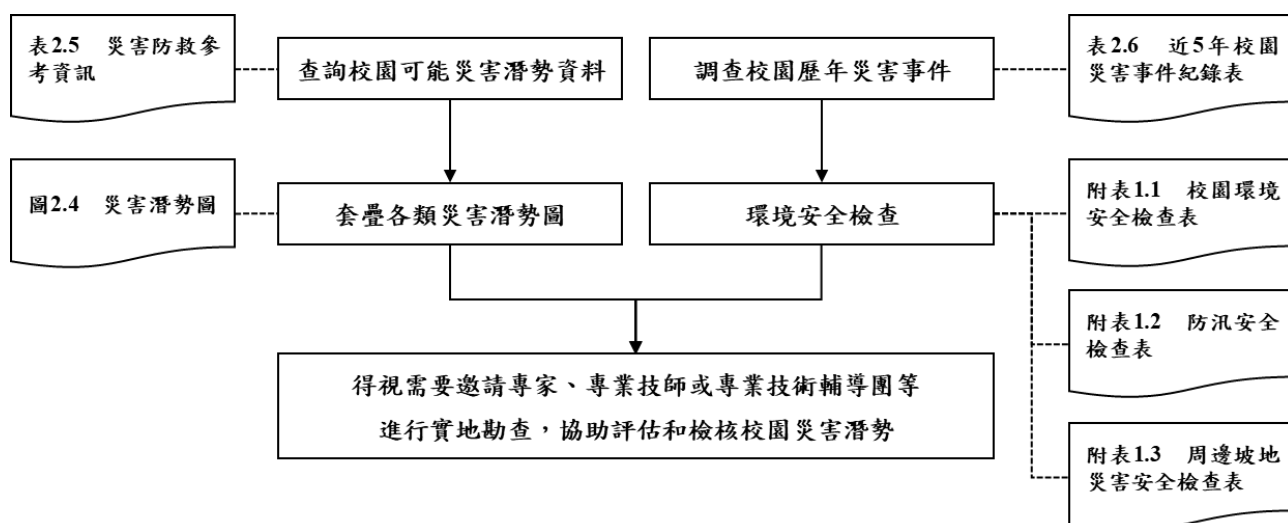
苗栗縣頭份市永貞國民小學附幼【廚房(餐廳)】平面圖

平面圖



2.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

藉由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〔圖 2.3〕，辨識學校及鄰近地區可能發生的各種潛在災害類別。



透過查詢各單位災害防救參考資訊〔表 2.5〕，套疊學校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〔圖 2.4〕（運用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GIS 圖臺」），確實得出學校位於「地震、淹水、坡地」等 3 類災害潛勢範圍內為「低」等級；位於「輻射、海嘯」2 類災害潛勢範圍內為「無」；但因學校鄰近範圍為頭份工業區，有許多製造業廠房，是故在「人為」此類項災害潛勢中值得留意，可能會發生毒氣災害等。

學校彙整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〔表 2.6〕，並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，得視需要邀請專家、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等實地勘查，以預先防範，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物損失；亦可作為平時教職員工生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重點、兵棋推演議題及防災演練驗證項目，尤應於災時特別留意可能會發生的狀況。



圖 2.4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各類災害潛勢圖資

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表 2.4 永貞國小災害潛勢評估結果

災害類型	判定年度	潛勢結果	詳細說明
地震	2020	1.低	校舍耐震補強評估結果 E_i 值 >125 或 DI 值 ≤ 0.1 ；各類活動斷層兩側超過 200 公尺範圍
淹水	2020	1.低	累積雨量達 450 毫米，學校可能仍未淹水；過去 5 年內校園不曾發生淹水事件
坡地	2020	1.低	校園周邊 200 公尺範圍以下無土石流潛勢溪流影響範圍或土石流潛勢溪流；過去 5 年內校園不曾發生坡地災害事件
人為	2020	1.低	校園周邊 100 公尺範圍以下有加油站；校園周邊 500 公尺範圍以下有製造業與瓦斯；校園周邊 200 公尺範圍以下有溝渠；過去 5 年內校園不曾發生人為災害事件
輻射	2020	0.無	位於核電廠圓周 16 公里防護準備區範圍外
海嘯	2020	0.無	位於海嘯溢淹潛勢圖範圍外

表 2.5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

單位	名稱	網址	說明
教育部	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	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	提供「最新消息」、「計畫簡介」、「教學資源」、「年度活動」、「氣候變遷」、「電子報」等內容。並作為學校推動校園防災電子歷程之平臺，於登入後在「防災校園專區」查詢災害潛勢、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等。
內政部 消防署	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	https://www.1991.tw/	透過預先約定電話，以「網路留言板」或「網路留言板」等方式進行查詢和發布留言，提供災時報平安管道。
行政院 原子能委員會	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	https://www.aec.gov.tw/	提供「施政與法規」、「核能管制」、「輻射防護」、「緊急應變」及「防疫資訊專區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公開資訊，了解輻射防護與緊急應變。
行政院 環境保護署	空氣品質監測網	https://airtw.epa.gov.tw/	提供「空品監測」、「任務監測」、「空品預報」、「作業規範」及「空品科普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空氣品質監測資訊，了解全國空氣品質狀況。
	毒物及化學物質局	https://www.tcsb.gov.tw/	提供「食安源頭管理」、「教育宣導」、「法規專區」、「公開資訊」及「主題專區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重要數據，了解生活中被列管、合格及合法等資訊。
行政院 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	土石流防災資訊網	http://246.swcb.gov.tw	提供「防災監測」、「土石流資訊」、「防災應用」、「防災成果」及「下載與服務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監測資訊，即時掌握土石流警戒資訊。

經濟部水利署	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服務網	http://fhy.wra.gov.tw/	提供「防災快訊」、「警戒資訊」、「監控資訊」、「防汛整備」、「全民防災」及「防汛夥伴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監測資訊，即時掌握防汛資訊。
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	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	https://www.moeacgs.gov.tw/	提供「便民服務」、「政策計畫」、「地質資訊」、「新聞/活動」、「地質法專區」及「常見問答」等內容。根據相關地質資訊，了解活動斷層、土壤液化、地質資源、山崩災害等內容。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	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	http://www.cdc.gov.tw/	提供「傳染病與防疫專題」、「預防接種」、「國際旅遊與健康」、「應用專區」及「訊息專區」等內容。根據相關統計數據，了解國內外傳染病資訊。
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	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	https://www.ncdr.nat.gov.tw/	建置相關資訊整合平臺，提供「科技研發」、「推廣應用」、「國際交流」、「資訊服務」及「相關網站」等內容。
	災害情資網	http://eocdss.ncdr.nat.gov.tw/	可依縣市、鄉鎮市區查詢「本日情勢(即時)」、「民生資訊」、「颱風情資」、「豪大雨情資」、「地震情資」及「災害潛勢圖」等內容。
	防災易起來	https://easy2do.ncdr.nat.gov.tw/	介紹防災作法和防災經驗，依循步驟及範例，逐步備妥防災工作文件，針對特殊需求人員打造一個具減災、抗災能力的機構。
	全球災害事件簿	https://den.ncdr.nat.gov.tw/	蒐整 1958 年至迄今之天然災害事件，可依「事件(災害類型)」或「地區(國家)」查詢歷史災害紀錄，從災害中學習經驗，減少損失。

<p>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</p>	災害潛勢地圖網站	https://dmap.ncdr.nat.gov.tw/	可依地址或座標查詢「淹水潛勢」、「土石流、山崩」、「斷層與土壤液化」、「海嘯溢淹及海岸災害」等潛勢資料，利用圖層套疊，了解所在位置之災害潛勢。
	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臺	https://dra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最新消息」、「災害與氣候」、「未來災害風險」、「災害調適」、「風險圖展示」及「教育宣導」等內容。了解各種災害風險及災害成因，建立正確認知。
	民生示警公開資料平臺	https://alerts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查詢示警」、「資料下載」、「開發專區」及「示警應用」等內容。可查看全臺各地即時災害示警資訊。
	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臺	https://tccip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資料服務站」、「知識專欄」、「出版品」及「技術支援」等內容。經由氣候變遷相關科學數據，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，以及帶來的影響。
	天氣與氣候監測網	https://watch.ncdr.nat.gov.tw/watch_home	提供「天氣監測」、「颱風風雨」、「氣候監測」、「災害預警」及「災害模式」等內容。
	防災社區網站	https://community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認識防災社區」、「推動祕笈」、「社區故事」、「推動成果」及「影音出版品」等內容。主要了解全臺各地防災社區推動成果。
	災害防救資料服務網	https://datahub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複合式查詢」、「檔案資料申請」、「熱門資料集」、「網路服務申請」及「資料標準與規範」等內容。了解相關災害資料、位置或觀測資訊。

(瀏覽日期：109 年 6 月 5 日)



圖 2.4.1 地震災害潛勢圖
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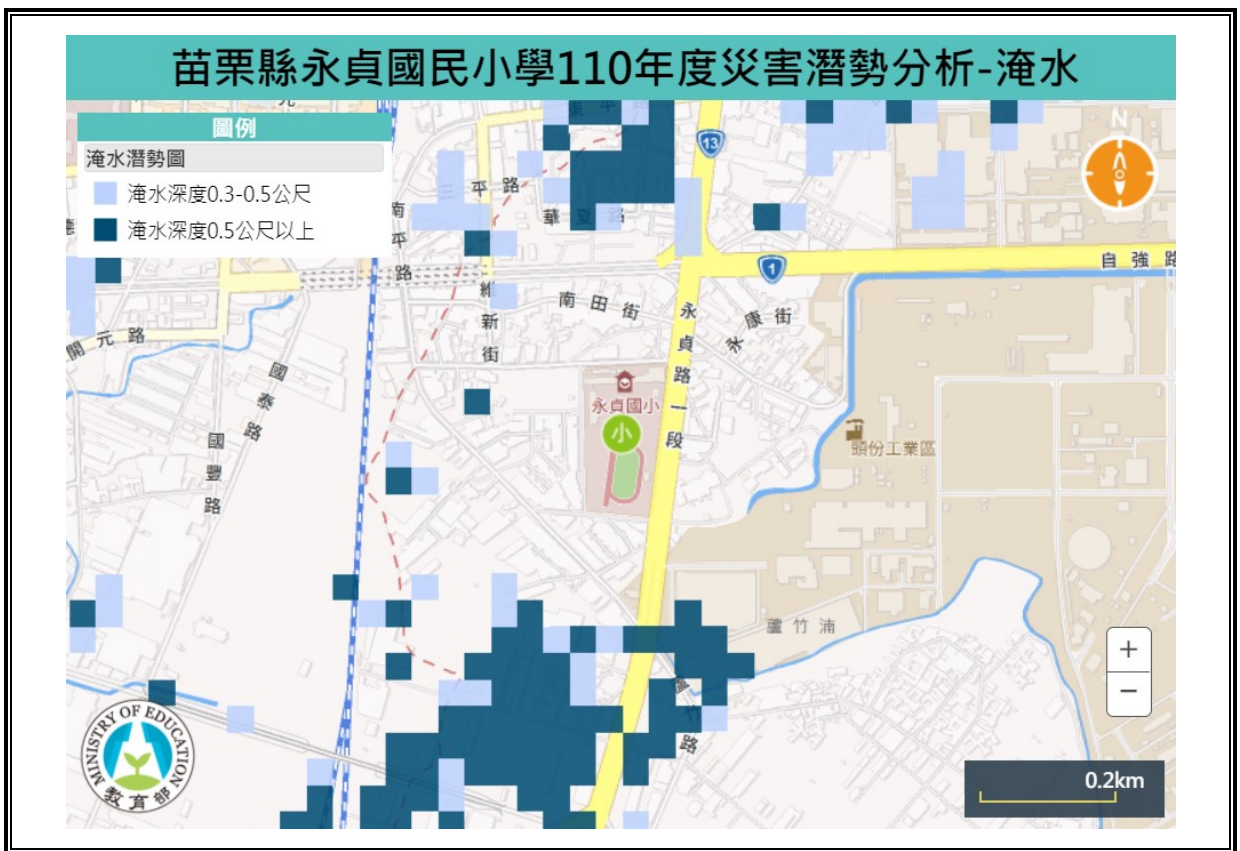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4.2 淹水災害潛勢圖
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

圖 2.4.3 海嘯災害潛勢圖
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

圖 2.4.4 坡地災害潛勢圖
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

圖 2.4.5 輻射災害潛勢圖
 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

圖 2.4.6 人為災害潛勢圖
 (瀏覽日期：110年3月8日)

表 2.6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

編號	發生時間	類型	地點	災害規模及簡述	人員傷亡	財務/設備損失	災情處理情形
1	105.9.27	風災	校園	梅姬颱風 校園大樹多顆傾倒、斷裂；校內設備及建築物受損	無	採光罩破損；禮堂、餐廳門窗破損；永馨樓屋頂鐵皮損壞；廁所隔間門損壞	樹木修剪運棄、扶正固定；設備及建築修繕完成

相關災損照片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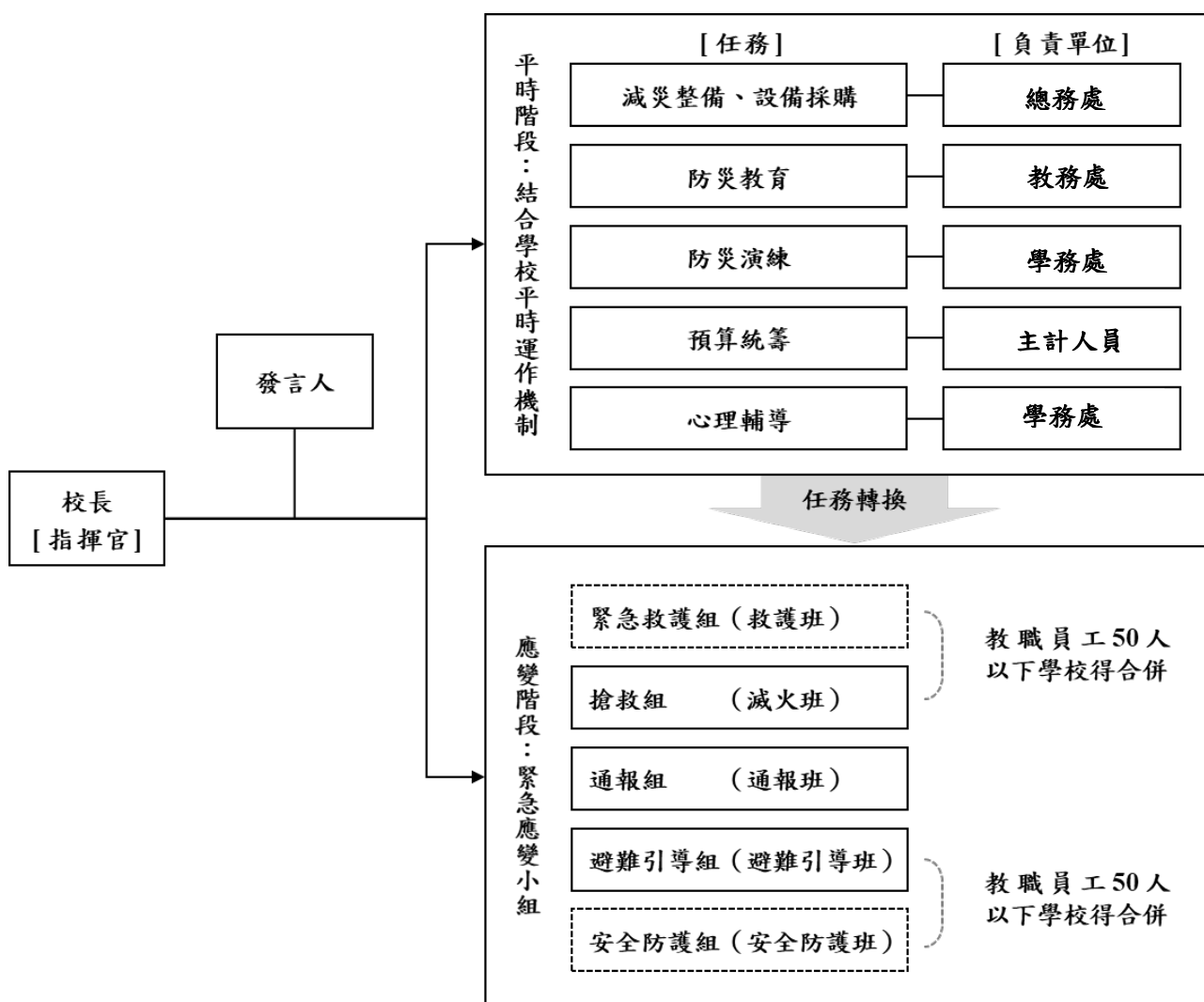
2.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

為使全體教職員工相互合作、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，規劃災害防救相關事宜，落實平時減災整備、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，學校應規劃校園災害防救組織〔

圖 2.5〕。此一組織分為「平時階段」和「應變階段」。

「平時階段」由校長負責督導學校各處室依其業務職掌及權責，於平時進行減災整備工作，並妥善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分配〔表 2.7〕，擬定負責單位和協助單位，必要時得尋求專業團隊支援與協助。此外，平時階段亦應規劃緊急應變小組〔表 2.8〕，明確列出指揮官、指揮官代理人、發言人及各分組負責人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。

一旦災害發生，校長（或代理人）須判斷是否進入「應變階段」。一旦確認進入應變階段，並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校長則為指揮官，統籌指揮各分組之緊急應變工作，各分組應克盡其職。若災害發生時，校長正好不在校內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，指揮官代理人應隨即投入緊急應變工作，完整擔負指揮官之職責。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，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。



- 註：1. 「緊急應變小組」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，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。
 2. 「緊急應變小組」原則分為5組，得依需求分為3組（搶救組、通報組、避難引導組），或採階段分組。
 3.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增減組別，惟應同時考量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。
 4. 學校得視情況，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。

圖 2.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

表 2.7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

組別/任務	負責單位	協助單位	負責工作
校長	—	—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➔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，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。 ➔ 訂定自評機制，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。
發言人	教務處	—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➔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，能對外清楚傳達資訊、澄清誤傳資訊等。
減災整備設備採購	總務處	事務組 衛生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➔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，進行校園災害潛勢評估，編修學校因應地震、颱風等學校相關之災害防救計畫，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、執行人力。 ➔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，如校園防災地圖等。 ➔ 協助校長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，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。會議應邀集相關單位/人員參與，進行工作規劃、協調分工、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、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。 ➔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，應召開緊急會議，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，並於災後檢討改善。
防災教育	教務處	教學組 資訊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➔ 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。 ➔ 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，推動相關課務實施。 ➔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，納入課程。
防災演練	學務處	訓育組 體育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➔ 規劃防災演練、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及期程。
預算統籌	主計人員	出納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➔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、整理，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。 ➔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、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。
心理輔導	學務處	導師 護理師 專輔教師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➔ 參考教育部出版《災難(或創傷)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》規劃災難(或創傷)之介入與合作原則。

表 2.8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

*說明：教職員工數在 49 人(含)以下之學校，組織編制除總指揮官外，共分為「避難引導」、「搶救」、「通報」三大組，各組依排列順位代理職務。

*本校緊急應變小組總人數為 48 人

組別	職務	姓名	聯絡電話	備註 (代理順位)	負責工作	
總指揮官		柯○○	09190237○○	校長	1. 成立應變中心，負責指揮、督導、協調，依情況調動各組織間相互支援。 2. 中心受災情形、目前處置狀況等掌控。	
指揮官代理人		王○○	09105195○○	學務主任	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，擔任指揮官之任務。	
發言人		彭○○	09283320○○	教務主任	1.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。 2.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。 3. 襄助指揮官指揮、督導及協調等事宜。	
搶救組 (11)	組長 (1)	1 王○○	09105195○○	學務主任	1. 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。 2.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。 3. 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。 4. 依情況支援避難引導組。 5. 設立急救站，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負責基本急救、重傷患就醫護送。 6. 心理諮商，進行必要的安撫、情緒支持。 7. 登記傷患姓名、班級，建立傷患名冊。 *搶救組、醫護組 A / B / C 組： 搶救及醫護均為兩人一組搭配出勤	
	搶救組 (6)	2 陳○○	A	09373970○○		組長代理人順位1 依排列順位代理職務
		3 鄭○○	A	09720559○○		
		4 陳○○	B	09340618○○		
		5 王○○	B	09722503○○		
		6 鍾○○	C	09362677○○		
		7 陳○○	C	09885100○○		
	醫護組 (4)	8 田○○	A	09797176○○		
		9 邱○○	A	09085907○○		
		10 羅○○	B	09288087○○		
		11 高○○	B	09283316○○		

組別	職務	姓名	聯絡電話	備註 (代理順位)	負責工作	
避難引導組 (32)	組長(1)	1 魏○○	09392005○○	幼兒園主任	1. 分配責任區，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，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的避難。 *勤務組 A / B / C / D 組說明： 負責引導及巡查區域 A-貞學樓東鐵捲門出入口區與東廁所(幼兒園廁所) B-貞學樓中廊二處鐵捲門出入口區 C-貞學樓西鐵捲門出入口區與廁所 D-行政大樓(含廁所) 2. 於適當時機，協助教職員工生(含幼兒園)緊急疏散至集結點。 3. 設置服務站，提供物資、飲水發放協助與諮詢；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、造冊、保管及分配。 4.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。 5. 視災情變化，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、避難與安置。 6. 協助登記至避難所人員之身份、人數。 7. 維護學校災區及避難場所治安及秩序。 8.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。 9.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。 10. 防救災設施操作。 11. 負責學生領回相關作業程序。 12. 機動性支援搶救組。 13. 確認停班、停課後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。	
	勤務組 (9)	2 呂○○	A	09550684○○		組長代理人順位1
		3 許○○		09559837○○		依排列順位代理職務
		4 陳○○	B	09378825○○		
		5 房○○		09757895○○		
		6 黃○○		09881853○○		
		7 葉○○	C	09751853○○		
		8 陳○○		09210310○○		
		9 黃○○	D	09357216○○		
		10 古○○		09232920○○		
	幼兒園 (6)	11 蘇○○	樟樹	09375057○○		
		12 吳○○	樟樹	09887037○○		
		13 郭○○	桂花	09378300○○		
		14 林○○	桂花	09538738○○		
		15 黃○○	喜鵲	09881078○○		
		16 魏○○	喜鵲	09707476○○		
避難引導組	導師組 (16)	17 黃○○	一甲	09226378○○	依排列順位代理職務	
		18 吳○○	一乙	09825737○○		
		19 曾○○	一丙	09175365○○		
		20 曾○○	二甲	09193457○○		
		21 李○○	二乙	09188811○○		
		22 卓○○	三甲	09374971○○		
		23 劉○○	三乙	09523390○○		
		24 游○○	三丙	09880583○○		
		25 許○○	四甲	09605865○○		
		26 葉○○	四乙	09885368○○		
		27 黃○○	四丙	09198858○○		
		28 徐○○	五甲	09269362○○		
		29 蘇○○	五乙	09793660○○		
		30 張○○	六甲	09126680○○		
		31 周○○	六乙	09287022○○		
		32 陳○○	六丙	09610646○○		

組別	職務	姓名	聯絡電話	備註 (代理順位)	負責工作
通報組 (3)	組長(1)	1 李○○	09283418○○	總務主任	1. 以電話通報應變中心已疏散人數、收容地點、災情及學校教職員、學生疏散情況。 2. 負責蒐集、評估、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狀況發展的資訊。 3. 避難總人數清點確認，負責通報完成點名統計。 4.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，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。 5. 負責聯繫其他救護單位、學生家長。 6. 通報校安中心災損狀況。
	組員 (2)	2 曾○○	09180023○○	組長代理人順位1	
		3 吳○○	09213302○○	依排列順位代理職務	

第3篇 減災整備階段

「校園災害防救組織」統籌規劃減災整備工作〔圖 3.1〕，全體教職員工生須共同執行。學校需指定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通報窗口（如校安中心等，災時應由緊急應變小組之通報組進行通報相關作業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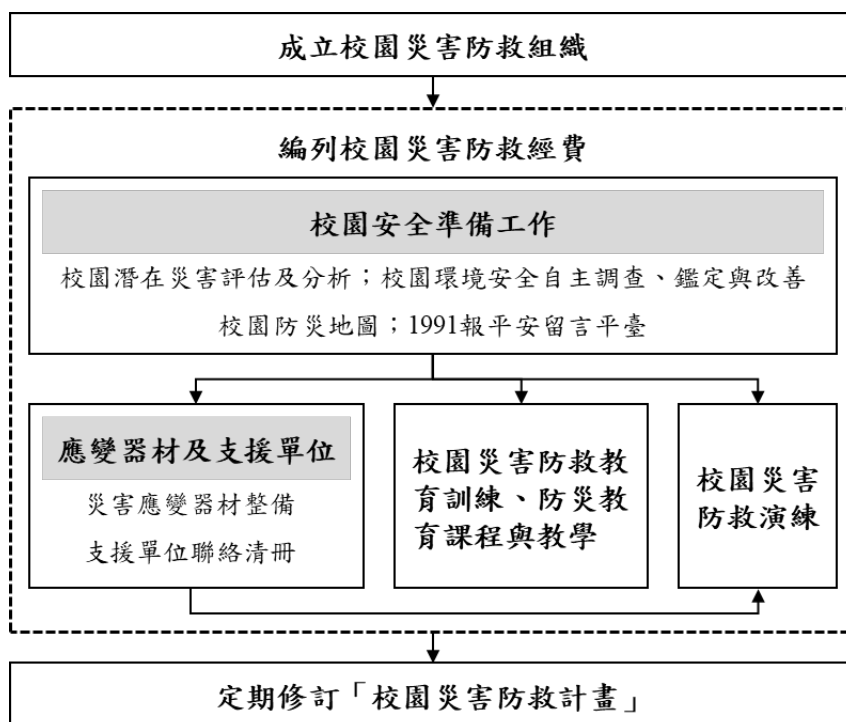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

3.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

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每年應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，以提升學校整體災害防救量能。

3.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

學校平時應落實校園安全準備工作，包含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、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、繪製校園防災地圖、設定並宣導「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」等。

3.2.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

當校園環境安全有疑慮時，先於適當區域範圍設置警戒標誌或警戒線，避免校內教職員工生進入，確保人員安全。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前，結合前述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，至少進行 1 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〔圖 3.2〕，以目視方式簡單調查校內建築物、設施之主要結構是否有龜裂、傾斜等破壞狀況。若有安全疑慮，應立即呈報學校主管單位，並通報主管機關。同時，針對危險建築物或區域應劃定警戒區、張貼明顯標示加以管制，必要時得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鑑定與改善，以確保教職員工生安全。

若開學時仍無法有效改善，應周知全校教職員工生，且指派人員不定期巡視該場域。依需要設置監測裝置（如邊坡監測裝置），並安排監控人員，將結果通報相關單位。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檢查結果、監測裝置結果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，專案歸檔（由各處室保存或將掃描檔放置於〔附件3〕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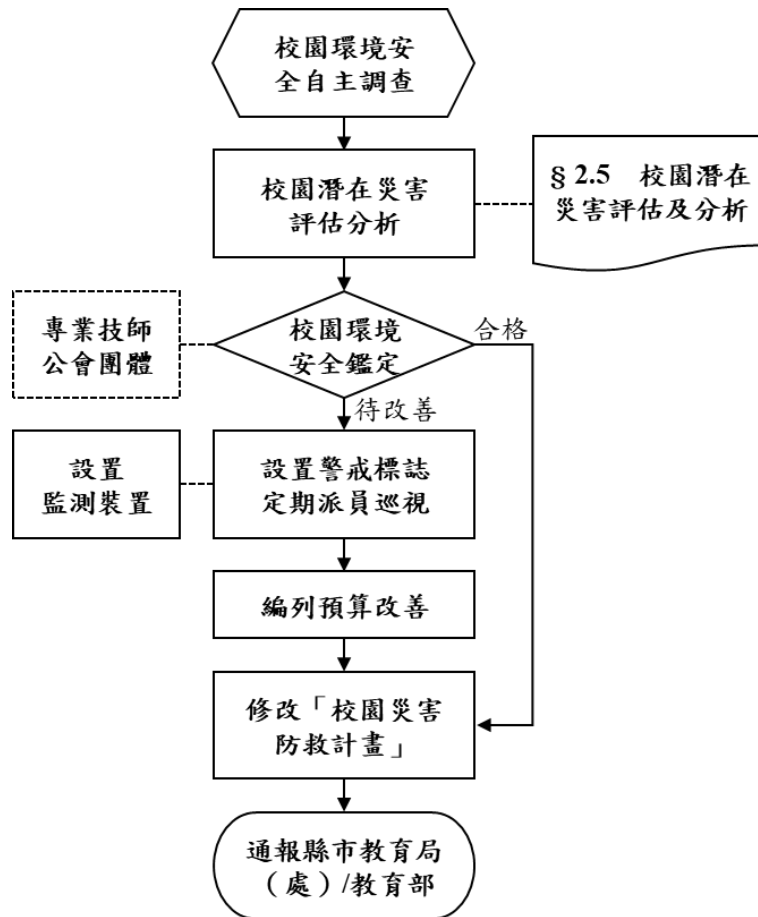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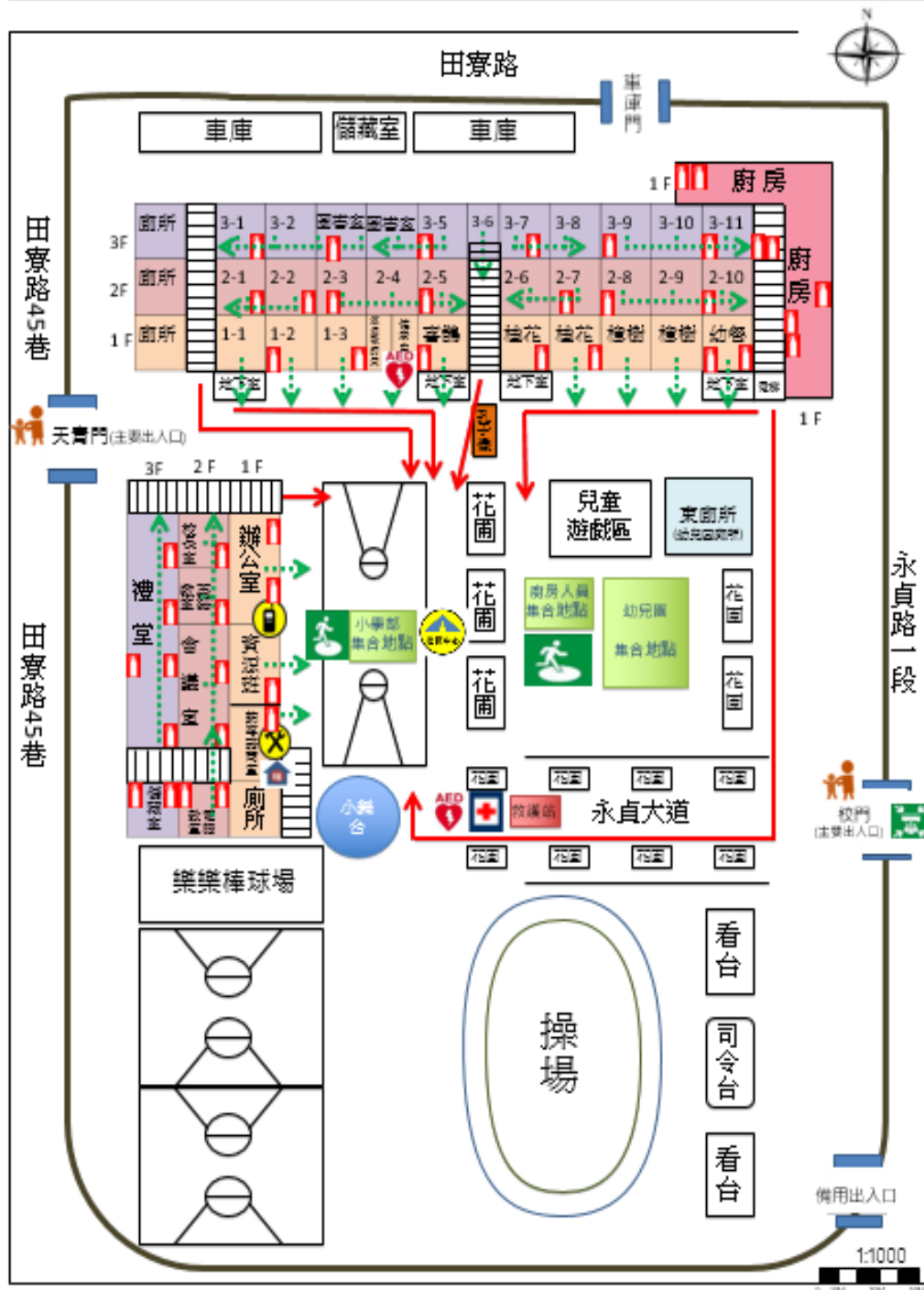
3.2.2 校園防災地圖

依教育部公告《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》繪製校園防災地圖〔圖 3.3〕，原則上以地震災害為主，其他災害疏散避難則標註因應原則，配合災害潛勢規劃相關準備工作、擬定緊急應變措施，進行人員、器材等整備工作，並定期演練檢視和修正。平時應讓教職員工生確實了解校園防災地圖，災時則作為避難疏散路線指引和必要資訊的檢視。

苗栗縣頭份市永貞國民小學-校園防災地圖(地震災害)

經度: 東經120度53分4秒
緯度: 北緯24度40分49秒

110.4.19
總務處製



防救災資訊

災害通報單位

教育部校安中心
02-33437855
02-33437856
苗栗縣災害應變中心
037-271620#529
頭份市災害應變中心
037-663038#1700
苗栗縣教育處
1999

警消醫療單位

尖山派出所
110
037-622763
頭份消防隊
119
037-6630440
為恭醫院
037-676811

各類災害避難原則

地震-先避難，再救災
土石流-補助性避難
淹水-垂直避難
海嘯-往高處避難

標示

建築物內路線

建築物外路線

圖例

指揮中心		室外避難處所		人車轉運集結點		滅火器		災時家長接送區	
物資儲備點		急救站		AED放置點		通訊設備放置點		救援器材放置點	

圖 3.3 校園防災地圖

3.2.3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

發生大規模災害時，交通、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，家庭成員聯繫變得急迫卻困難，可善用內政部消防署設置之「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」〔圖 3.4〕。學校平時設定報平安留言電話號碼（約定電話：037-623290），除了告知全體教職員工生約定電話，並加以宣導操作及查詢方式，以利災時透過網路留言板及電話語音等方式進行查詢和發布留言，達到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。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可透過實際操作測試，熟悉使用方式；於平時測試時，應先敘明此為測試或演練，避免災時造成混淆。



圖 3.4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

3.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

3.3.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

平時辦理災害應變器材整備，以利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工作或進行緊急救護處置，必要時進行收容安置，確保災時保護所有人安全。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/人員依需要整備災害應變器材〔表 3.1〕，放置於固定地點管理，並定期每學期檢查 1 次，更換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之器材。

3.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

學校建立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，包含應變中心、教育行政主管機關、縣市主管機關、警政、消防、醫療單位、公共設施負責單位、其他支援單位（如社區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）等，詳細記載支援單位能提供支援工具或技術，建議可將相關單位納入災害防救規劃並參與平時防災演練，以利災時能尋求支援協助。

3.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

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（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學）可加強教職員工生和家長了解各類災害及因應方式，提升防災認知與技能。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/人員規劃辦理防災教育相關研習講座/活動/宣導、防救災相關知能研習、防災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研習等，並彙整校園防災教育活動與教學課程紀錄（如校內公布欄張貼各類災害相關宣傳海報，舉辦防災互動遊戲或防災舞蹈比賽等），上傳至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校園電子歷程」。

3.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

平時演練檢視緊急應變組織、應變流程、避難疏散路線等規劃可行性，確保災時能順利啟動並運作，並使教職員工生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，並提升應變技能。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/人員，每學期至少規劃及辦理 2 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（含預演），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紀錄〔附表 1.7〕，上傳至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校園電子歷程」。

表 3.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

應變器材	數量	單位	存放地點	負責人員	檢查結果		改善內容
					已完備	需改善	
個人防護具							
工作手套	10	雙	防災箱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安全帽	數	個	各教室(1) 防災箱(12)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防災頭套	數	個	班級教室	學生用	✓		
簡易式口罩	3	包	防災箱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雨衣(雨衣)	數	套	班級防災背包(5) 防災箱(2)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哨子(警笛)	數	個	班級防災背包(1) 防災箱(2)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檢修搶救工具							
備用接頭、管線等	數	個	儲藏室	鍾開全	✓		
緊急照明燈	數	組	各樓層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推水器	3	支	體育器材室	陳加漢(體育組)	✓		
滅火器(ABC)	數	支	各樓層、儲藏室	李瑞宏(總務處)	✓		
繩索(30公尺)	1	條	辦公室	鍾開全	✓		
萬用鑰匙	1	組	辦公室	鍾開全	✓		

安全管制用工具							
警示指揮棒	4	支	防災箱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反光型指揮背心	4	件	防災箱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手電筒	數	個	班級防災背包(1) 防災箱(2)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警戒錐	數	只	儲藏室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警戒帶	1	捆	防災箱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攜帶式揚聲器 (手提擴音機)	2	個	辦公室	王佩婷(學務處)	✓		
監視器	30	臺	校園各角落	李瑞宏(總務處)	✓		
通訊聯絡工具							
無線電對講機	12	支	防災箱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手機	數	支	個人持有	個人持有	✓		
緊急救護用品							
擔架	1	組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自動體外心臟電擊 去顫器 (AED)	1	組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急救箱	1	組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氧氣筒/瓶	1	個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保暖用大毛毯或電 熱毯	1	件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骨折固定板	1	個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長背板加頭部固定 器擔架	1	個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三角繃帶	2	個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冷敷袋/熱敷袋	1	個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額溫槍/耳溫槍	數	支	健康中心(3) 班級教室(1)	田慧琴	✓		
醫用口罩	1	盒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
酒精	1	瓶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消毒水	1	瓶	健康中心	田慧琴	✓		
簡易擔架	1	組	防災箱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臨時收容用品-(本校無須準備收容物品，相關收容物資由頭份市公所提供)							
備用電池	2	盒	辦公室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其他							
建築物、設備圖書	1	套	辦公室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蠟燭	1	盒	辦公室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打火機	2	個	辦公室	曾亦苓(事務組)	✓		


警報系統							
火災警報系統 (火災受信總機)	1	套	辦公室	李瑞宏(總務處)	✓		
地震警報系統 (連接廣播設備)	1	套	辦公室	李瑞宏(總務處)	✓		
檢核日期	110年4月19日		檢核人簽章			校長簽章	

表 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

單位名稱	聯絡電話	支援工具或技術 (服務項目及內容)	備註
應變中心			
苗栗縣災害應變中心	037-271620#529 037-58119#1731	災情通報、救災資源分配	
頭份市災害應變中心	037-663038#1700	災情通報與告知、救災資源分配	
教育行政主管機關			
教育部校安中心	02-33437855 02-33437856	災情通報、救災資源分配	
苗栗縣政府教育處	1999	災情通報、救災資源分配	
縣市主管機關			
苗栗縣政府	1999 037-322150	行政人力支援	
苗栗縣政府消防局	037-558119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苗栗縣政府社會處	037-328841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苗栗縣政府民政處	037-364220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苗栗縣政府工務處	037-359686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苗栗縣政府衛生局	037-558080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苗栗縣政府環保局	037-558558	行政人力與技術支援指導	
苗栗縣政府警察局	037-321301	民、刑事調查人力與相關器械(含車輛)	
田寮里辦公室	037-624937	社區維安人力	羅士浩里長 0935-322342
蘆竹里辦公室	037-625406	社區維安人力	陳吉村里長 0937-280064
警政、消防、醫療單位			
苗栗縣政府消防局 頭份分隊	037-663040	救災、救護人力與相關裝備 (含車輛)	距離 <u>4</u> 公里 約 <u>7</u> 分鐘可抵達

單位名稱	聯絡電話	支援工具或技術 (服務項目及內容)	備註
頭份分局頭份派出所	037-663004	交通事故鑑定與處理相關 人力與裝備	距離 <u>3.9</u> 公里 約 8 分鐘可抵達
頭份分局尖山派出所	037-622763	交通事故鑑定與處理相關 人力與裝備	距離 <u>1.8</u> 公里 約 3 分鐘可抵達
為恭醫院	037-676811	救護人力與相關裝備(含車 輛)	距離 <u>2.9</u> 公里 約 6 分鐘可抵達
博民間救護車	037-670099	救護人力與相關裝備(含車 輛)	距離 <u>2.9</u> 公里 約 6 分鐘可抵達
公共設施負責單位			
自來水公司頭份營業處	037-628000	自來水管線搶修人力與裝 備(含車輛)	
電力公司竹南營業處	037-473027	電力系統搶修人力與裝備 (含車輛)	
竹建瓦斯公司	037-462871	瓦斯管線搶修人力與裝備 (含車輛)	
立人水電工程行	0933-430530	水電維修	林良芳
其他支援單位			
家長會長	0919-823807	防災工作推動顧問	葉國兆
田寮社區發展協會	037-631850	防救災工作協助	傅福雄
田寮守望相助巡守隊	037-624937	防救災工作協助	
永貞宮	037-624429	防救災工作協助、校外避難 場所	

第4篇 應變階段

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

校園災害應變流程為當學校面臨各種災害時，使用一致性的流程進行應變，得以確實、迅速因應各項災害。事件發生時，依校園災害應變流程〔圖 4.1〕及相關說明和原則〔表 4.1〕進行應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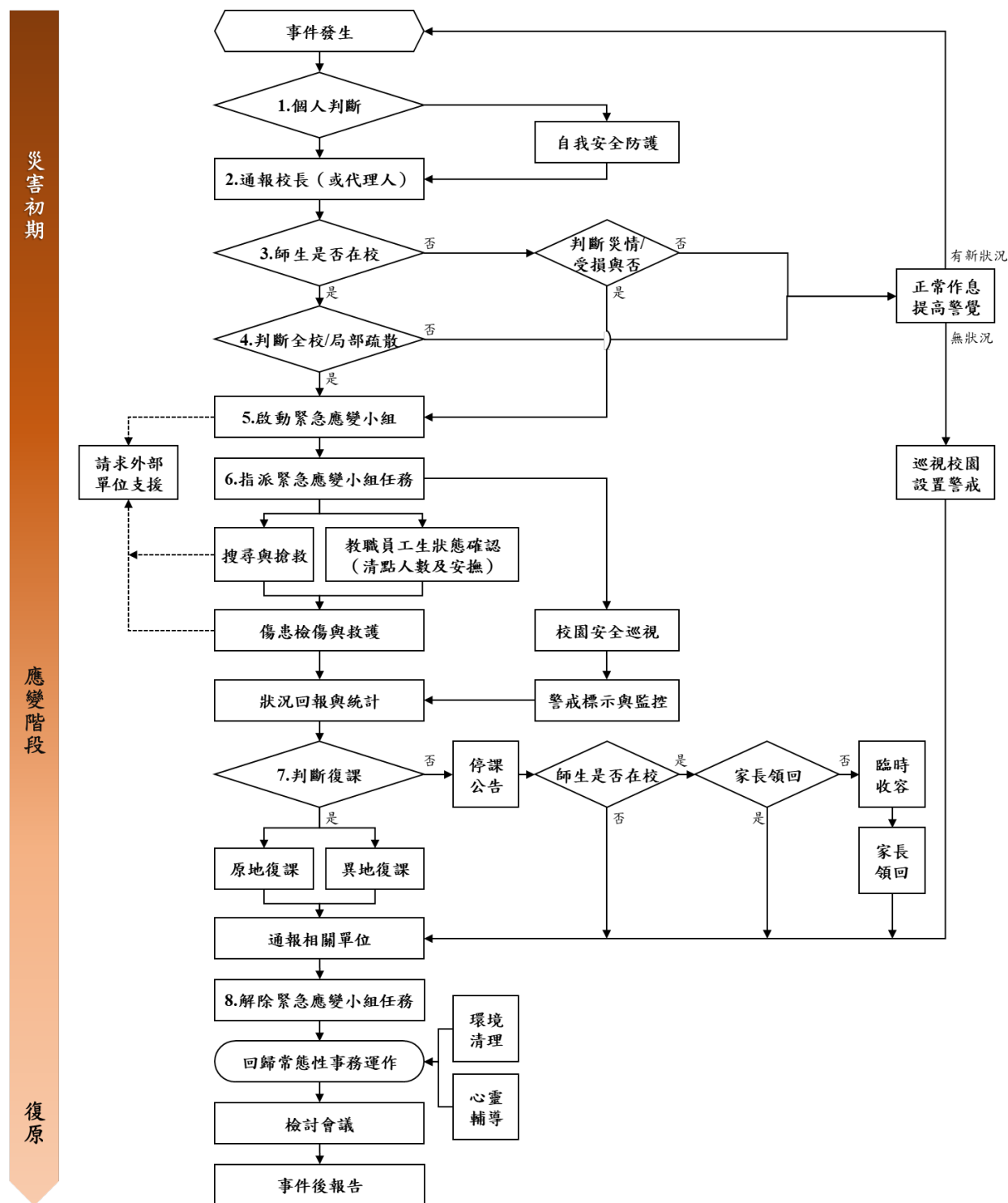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

表 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【階段一】災害初期			
1. 個人判斷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當事件發生時，個人（或災害發現者）判斷先進行自我安全防護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可選擇就地避難（就近尋找相對安全處避難），或立即疏散。 	
2. 通報校長（或代理人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待確認安全無虞後，通報校長，討論並確認疏散與否，下達疏散指令。 		
3. 判斷災情（師生不在校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，校長（或代理人）接到通報後，依事件狀況，判斷學校是否受損。 		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若無受損情形，維持正常作息，但提高警覺，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。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有新狀況發生時，則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；無狀況發生，則定時巡視校園，若有安全疑慮之處，則設置警戒標示，並通報相關單位。 	
4. 判斷疏散（師生在校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若教職員工生均在學校，校長（或代理人）接到通報後，依事件狀況，判斷是否進行全校或局部人員疏散，並決定進行水平疏散或垂直疏散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校長（或代理人）在接受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（如狀況有擴大之虞或對人員可能造成生命威脅時），決定發布疏散命令時機，主要以人員疏散為主。 ▶ 因應教職員工生需求，規劃發布疏散命令方式，如聽覺障礙得以視覺型警報裝置、閃光燈、擊鼓等方式，確保能確實接收到訊息。 ▶ 確認避難路線之安全與暢通（搶救組人員清除障礙物）。 ▶ 若有附設幼兒園或特殊教育班級，避難引導人員優先協助 	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	<p>低年級(含附設幼兒園)、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之教職員工生，需視情況增派人力協助避難疏散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學校除依據校園防災地圖進行疏散之外，亦應透過環境特性、歷史災害經驗等資料，以最嚴重情境想定評估面臨風險，適時調整疏散方式、集結點及因應措施。 ▶ 學校應指定專人於平時定期更新緊急聯絡人清冊(含過敏/用藥/特殊情形等資訊)，並於避難疏散時攜帶至集合地點。 ▶ 回報疏散狀況至相關單位。 	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若維持正常作息不疏散，應提高警覺，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。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新狀況發生時應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；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檢校園，若有安全疑慮，則設置警戒標示，並通報相關單位。 	
【階段二】應變階段			
5.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由校長擔任指揮官，校長不在校內，由代理人擔負其職。 ▶ 指揮官視事件情況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若有需要，適時請求外部單位支援。 ▶ 截至事件結束為止，應變小組需有人協助指揮官進行「災情彙整」任務，記錄災情狀況及應變工作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啟動時機包含：①地方政府成立應變中心時；②上級指示成立；③學校位於災區且有災損；④校長視災情程度啟動；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；⑥感受地震可能導致後續災情。 ▶ 如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時欲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指揮官應指派通報組召集人員，於適當時間至學校執行任務。 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
6. 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疏散至集結點後，開設指揮中心，指揮官 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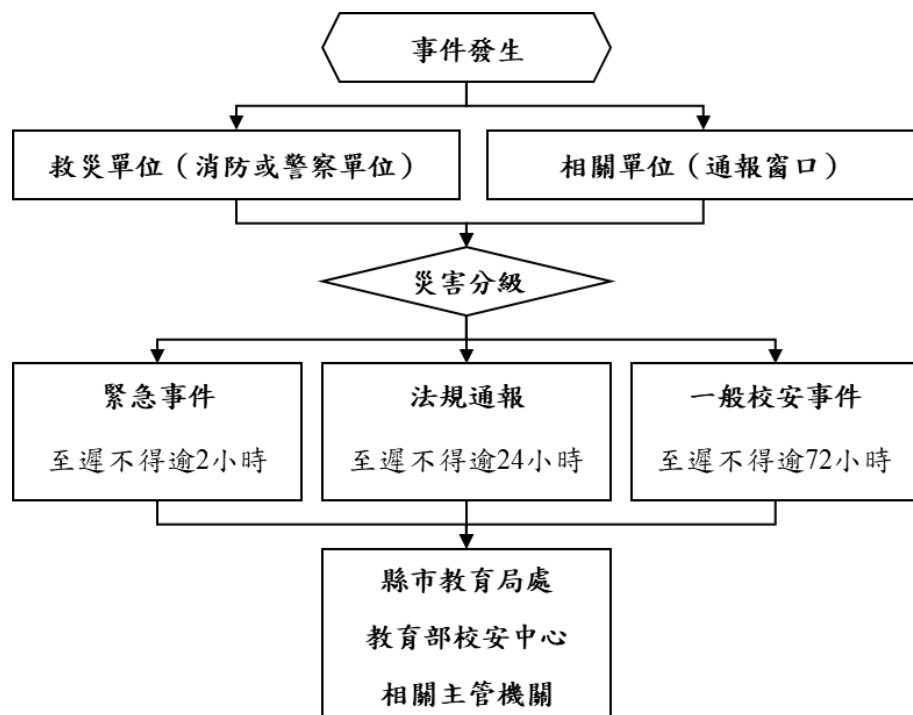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務	分派緊急應變小組各分組之任務。或得於平時規劃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後各組自動各司其職。		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教職員工生狀態確認（清點人數及安撫）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疏散到達集合地點後，應確實清點當日所有在校人員，並確認安全狀況，包含短期代理人員、鐘點教師、共聘教師、外聘教師、實習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師、家長會、廠商、工程人員、里長、志工、外賓等不特定人員。 ▶ 幼兒園、低年級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，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，班導師 1 人恐難以安撫和處理，避難引導組成員應主動進行協助。 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，指揮官應指派各分組人員第一時間確認教職員工生狀態。 	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〔附表 1.8〕 班級人員清點紅綠表〔附表 1.9〕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搜尋與搶救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避難疏散過程若遇教職員工生發生意外，救護人員應迅速執行救護行動。 ▶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，基本以 3 人為一團隊，指揮官視失蹤人數決定派遣團隊攜帶擔架及急救箱前往。 ▶ 緊急救援通報依「求援」、「待援」、「救援」程序逐級回報，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，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。 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，應先確認當日是否有值班人員及當下狀況，並視情形執行搜尋與搶救工作。 	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傷患檢傷與救護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由緊急救護人員進行檢傷並包紮、固定、止血，若可移動再將傷患送往急救站。 ▶ 若傷勢嚴重，即通報 119，或聯絡附近醫院(診所)，進行後送相關事宜。 ▶ 若消防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，考量自行送醫，並以電話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，俾利掌握災情並請求相關單位支援協助。 	教職員工生送醫名單〔附表 1.10〕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校園安全巡查(建築物評估)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判定建築物及設施損毀狀況及危險程度，將劃定危險區域設立警戒線(警告標示)。 ▶ 若校舍受損，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、設備，清查受損情形，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。 	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〔附表 1.11〕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警戒標示與監控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派員定時巡視警戒區域(原則上 2 人一組)，並警告全體教職員工生不可靠近。 	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狀況回報與統計，視需要請求外部單位支援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、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，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。 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
7. 判斷復課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指揮官依事件發展及狀況，判斷學校是否繼續上課。依學校損壞程度，決定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若校園受災，立即進行搶救與安置教職員工生，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。 ▶ 召開應變階段會議，決定停(復)課及復原事宜。 	校園災後緊急判斷與建議採取行動〔附表 1.12〕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若決定停課，確認周邊道路狀況安全，再通知家長領回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▶ 決定停課時，應規劃家長接回區域，並由適當管道公告、通知家長，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。 ▶ 平時應和家長約定透過 1991 	自行接送同意書〔附表 1.13〕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	<p>作為緊急溝通訊息提供管道；若有必要，得由導師聯繫個別家長安排學生返家事宜，由家長接回並填寫自行接送同意書。</p> <p>➔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時決定停課，應於公告後逕行通報相關單位。</p>	
	<p>➔ 針對無法立即接回之學生，學校辦理臨時收容相關事宜。</p>	<p>➔ 安排合適之臨時收容空間，安置不克返家教職員工生，同時報備相關單位。</p> <p>➔ 若校外聯絡道路中斷，將災情通報 119、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。</p> <p>➔ 若學校受地方政府指定為收容場所，依地方政府及公所規定辦理相關整備、應變工作。</p>	
	<p>➔ 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狀況與進度。</p>	<p>➔ 依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規定，進行災害通報。</p>	
8. 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	<p>➔ 指揮官得視情況縮編或解除緊急應變小組的任務。</p>	<p>➔ 校舍檢查安全無虞、發布回教室繼續上課後，連帶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。</p> <p>➔ 若遇巨災或特殊狀況，家長需逐步接回學生，得視情況縮編緊急應變小組分組及人員。</p> <p>➔ 人員安置事物都處理完畢，得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。</p>	
【階段三】復原			
	<p>➔ 回復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平時工作分配。</p>	<p>➔ 各負責單位持續處理相關事宜，如心靈輔導、環境清理等。</p>	
事件結束後	<p>➔ 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</p>	<p>➔ 召開檢討會議，強化防災事宜。</p>	

4.2 災害通報

藉由 24 小時值勤機制，有效傳達災害情報，進行快速搶救作業。依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規定，進行災害通報流程〔圖 4.2〕與記錄災害通報重點〔表 4.2〕。



教育部校安中心
02-33437855
02-33437856
苗栗縣教育處
1999
苗栗縣災害應變中心
037-271620#529
037-58119#1731
頭份市災害應變中心
037-663038#1700
頭份分局頭份派出所
037-663004
頭份分局尖山派出所
037-622763
消防局頭份分隊
037-663040
為恭醫院
037-676811

圖 4.2 災害通報流程圖

表 4.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

序號	通報時間	通報人	通報單位	類別	通報重點 (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)
1	105年9月30日 15時01分	李瑞宏 (總務主任)	校安中心	天然災害事件	9月26日梅姬颱風襲台，校園多處設備及建築物損壞，有財損但無人員傷亡。
通報內容概要					
<p>通報人員：李瑞宏</p> <p>聯絡電話：037-623290#740</p> <p>聯絡信箱：gofar@ms2.yes.mlc.edu.tw</p> <p>通報案件學制：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國小</p> <p>主類別：天然災害事件</p> <p>次類別：其他重大災害</p> <p>事件名稱：其他重大災害</p> <p>通報類別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定通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緊急事件 ※若勾選緊急事件，通報完成後系統將Email通知主管教育行政機關</p> <p>災害專案：0926梅姬颱風</p> <p>是否有災損：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有災損 <input type="radio"/> 無災損</p> <p>損失金額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評估中 (※若已有明確災損項目，請務必於下方「財損物品清單」中新增)</p> <p>恢復金額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評估中</p> <p>受損項目、數量或規模：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margin-top: 5px;"> 1.採光罩修復2.照壁石板修復3.菩提樹倒木扶正並固定4.樹枝連棄5.廁所隔間6禮堂前門修復 餐廳門 </div> </p>					

第5篇 復原重建階段

5.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

一、學校參考教育部出版《災難（或創傷）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》規劃災難（或創傷）之介入與合作原則，調查學校鄰近並可以使用或合作的心靈輔導資源〔表 5.1〕。

二、心靈輔導基本原則

- （一）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教師（第一線的心輔教師）進行初步心理諮商，由輔導業務承辦單位，如輔導室（處）、學務處，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引領學生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，再進一步輔導特殊個案。
- （二）藉由集體創作或活動，設計相關活動，讓學生們在活動中宣洩情緒，且經由同儕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。
- （三）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。有時口語的表達是有限的，可準備工具協助學生從其他途徑表達災後的感受。
- （四）協助學生做有助益的工作。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學生獲得控制的力量；參加社區重建活動，使學生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家園；做一些快樂的活動，嘗試為生命帶來正向的力量。
- （五）運用相關宣導海報、手冊、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。
- （六）動員學校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，進行學生心靈輔導。
- （七）請求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。

表 5.1 心靈輔導資源表

範圍	單位	電話或網站
縣市 資源	苗栗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	037-350067 http://sgc.mlc.edu.tw/CS_MiaoLi/
	苗栗縣家庭教育中心	037-350-746 https://mlc.familyedu.moe.gov.tw/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：4128185（手機加撥 02）
地區 資源	社團法人苗栗縣生命線協會	037-271-110 http://www.1995life.com.tw/ 協談專線：1995
	苗栗縣竹南鎮衛生所	037-470152、037-467043 https://mcp.mlshb.gov.tw/jun/ 免費提供社區心理健康諮詢服務：(037)470-152
其他 資源	教育部學生輔導資訊網	http://www.guide.edu.tw/
	教育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	苗栗區駐點服務學校：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電話：037-329281#701-705 輔導專線：037-329323 https://www.mlaivs.ml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7/?cid=342
	財團法人「張老師」基金會	02-2596-5858 http://www.1980.org.tw/ 服務專線：1980（依舊幫你）
	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－華文 心理健康網	(02) 2776-6133 http://www.etmh.org/
	臺灣心理諮商資訊網	http://www.heart.net.tw/

5.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

- 一、災後環境衛生之清掃與維護，加強整理淹水或是土石砸落區域，亦可設置臨時廁所，並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，以保持校園衛生整潔。
- 二、災後學校視情況進行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。
- 三、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。
- 四、立即建立廢棄物、垃圾、瓦礫等處理方法，設置臨時放置場，循序進行蒐集、分類、搬運及處置等程序，以迅速整潔校園，並避免製造環境汙染。
- 五、採取消毒等措施，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。
- 六、由相關單位/人員利用全校平面圖，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。
- 七、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，此部份可由相關單位/人員評估，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，若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。
- 八、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，由相關單位/人員評估，分別採 3 天、1 星期及 1 個月消毒 1 次，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。
- 九、由相關單位/人員調配人手定期維持校園整潔。

5.3 學生復課計畫、補課計畫

- 一、視校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、補課計畫。
- 二、欲原校地復課者，應商請教育部或縣（市）教育局處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。
- 三、原校地安全堪虞時，應由縣（市）教育局處協助安排學生至鄰近學校或適當地點上課。
- 四、補課計畫以教育部所定之課程標準進行，但可因地區特性，做適切之調整，使學生能持續學習。
- 五、教職員應掌握學生動向及具體受災情形（教科書、就學用品、制服、學費之減免、獎學金之發給、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學生給予就學補助），確認該次災害對學生心理層面之影響，同時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管道。
- 六、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。

5.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

- 一、對於災害造成設施、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，優先處理校內飲用水系統。
- 二、搶救組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。
- 三、供水供電前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。
- 四、檢查水池、水塔、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，改善學校飲用水設施。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標準為當務之急。
- 五、若校園需分區輪流供水，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，應於各區分別設置 3 到 5 個供水站。
- 六、先行搶修損壞之水、電管線，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，再逐步全面供水供電。
- 七、立即通知相關業者(如自來水公司及電力公司等)，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查所管設施、設備，掌握其受損情形，並對設施、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，以防止二次災害，確保教職員工生之正常生活。
- 八、調查災情，提報搶修預算，追蹤執行進度。